

江西省财政厅 2019 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省财政厅机关党建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从更高层次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工作的重要要求，认真落实省委十四届六次、七次全会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机关党的各项建设高质量发展，做好“三个表率”，建设“模范机关”，推动新时代财政改革发展事业，为建设富裕美丽幸福现代化江西、共绘新时代江西物华天宝人杰地灵新画卷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一、强化思想武装，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1. 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根据中央、省委和省直机关工委的统一部署，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主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悟初心、守初心、践初心，着力解决信念不坚定、宗旨不牢固、初心缺失、使命感不强、担当不力等突出问题。

2. 深化理论学习。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的学习。抓住“关键少数”，认真落实厅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提高学习效果，充分发挥领学促学作用。管好“绝大多数”，狠抓“三会一课”制度落实，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强化党员教育培训，举办1期党支部书记（委员）培训班、3期党员轮训班，实现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全覆盖。全面推广运用“学习强国”平台，把学习运用情况列入党建工作考核、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重要内容，确保全厅党员注册率、使用率100%。

3. 做好意识形态工作。压紧压实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政治责任、领导责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责任意识、阵地意识，及时掌握党员干部思想动态，强化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析研判，加强对所属门户网站、微信群等阵地的建设和管理，不搞任何形式的“低级红”、“高级黑”，坚决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言论，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4. 加强宣传引导。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真学习贯彻《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做好党员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心理健康服务。开展精

神文明创建活动，推进和谐文明机关建设。

二、扎实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5. 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突出抓政治学习、政治纪律、政治生活、政治引领、政治文化、政治责任、政治队伍，不折不扣做好请示报告工作。积极参与省直机关的“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带头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作表率，在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上作表率，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上作表率，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

6.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党章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各项规定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进一步深化党员活动日、“今天是我的政治生日”等主题活动，推动“三会一课”、领导干部过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全面落地见效，切实解决机关政治生活不规范、重“痕”不重“绩”、留“迹”不留“心”等问题，着力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

7. 培育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大力弘扬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树立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

是、清正廉洁的价值观。组织开展“一先两优”评选表彰活动，树立典型，表扬先进。建立健康的工作关系，倡导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让党内关系正常化、纯洁化，以党内政治文化为统领推进机关文化建设，以良好政治文化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8. 提高政治能力。加强党性锻炼和政治历练、斗争历练，增强斗争本领，永葆斗争精神，提高防范化解政治、意识形态、经济、科技、社会、外部环境和党的建设等7个领域重大风险的能力，坚决全面彻底肃清苏荣案余毒，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财政干部队伍。

三、坚持大抓基层大抓支部，全面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

9. 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将《条例》作为重点内容纳入厅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党支部书记(委员)培训和党员轮训计划，使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党支部书记深入领会《条例》精神，全面掌握《条例》内容，切实增强贯彻执行《条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提高抓好党支部工作、推动党支部建设的本领。

10. 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对党支部建设的具体指导，推动机关党的建设重心下移到每个支部，党内政治生活、党内监督规范到每个支部，全面提升党支部的组

织力，强化党支部的政治功能，推动党支部在基层工作中唱主角，努力打造、力争推出一批省直机关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在相关处室主要负责人配备到位后，督促其及时进行选举，强化党组织的领导力量。严格执行换届选举制度，提醒各支部按期换届。

四、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

11. 加强法制宣传和纪律教育。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继续推进《宪法》《党章》的学习贯彻，增强党员干部的宪法意识、党章意识。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强化纪律教育，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全面遵守“六大纪律”的自觉性。

12. 持续推进作风建设。督促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怕、慢、假、庸、散”等作风顽疾。加强明察暗访，及时通报曝光，深挖细查“四风”问题隐形变异新动向新表现，特别是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推动作风建设向基层延伸。

13. 强化日常监督管理。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第一种形态运用，加强日常管理和监督，使批评教育成为常态。坚持抓早抓小、关口前移、防患未然，着力早发现、早处置，从严正风肃纪，做深做细谈话提醒、函询诫勉等工作。

深化落实内部风险防控制度。

14. 抓好中央巡视“回头看”和省委巡视反馈问题的整改。

针对中央和省委巡视发现党的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举一反三，立行立改。

五、推动党建工作与财政中心工作深度融合

15. 推动落实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围绕省委十四届六次、七次全会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着眼大局抓工作，立足问题促改革，提升效能优服务，着力打造良好发展环境。将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列入各级党组织年度党建工作考核重要内容。

16. 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推动落实脱贫攻坚政治责任，将脱贫攻坚工作成效纳入各级党组织年度党建工作考核重要内容。继续深化党员干部与贫困户“结亲结对”帮扶活动。鼓励党员干部下基层、进企业，推动“降成本、优环境”专项行动。积极参与“践行生态文明 做绿色低碳生活的传播者”和“守法礼让 文明出行”活动。

17. 开展“双联”行动。认真落实《关于全省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的意见》，开展党员干部联系群众、机关联系基层的“双联”行动，鼓励党员干部采取调查研究、干部驻村、结对帮扶、与干部群众谈心谈话、到社区报到等方式，加强与基层群众的联系，扎实做好新形势下党的群众工作，推动实现党

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全覆盖。继续组织党员干部开展春节回乡调研活动。

六、强化政治引领，扎实推进群团工作

18. 加强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坚持以党建带群建，加强和改进群团工作，强化思想政治教育，团结引领干部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围绕中心工作建功立业，始终保持群团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

19. 加强联系服务群众力度。强化服务功能，完善关怀帮扶机制，为干部职工办实事做好事，开展元旦春节前走访慰问、干部职工生日慰问、重大疾病医疗互助、邀请心理学专家进行心理健康辅导讲座、组织全厅干部职工体检、帮助联系干部职工子女就读保育院、管理使用好图书借阅室、职工之家等。

20. 开展丰富多彩的群团活动。组织开展和参与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举办全厅干部职工主题演讲比赛等，讴歌伟大祖国新成就，唱响礼赞新中国、奋进新时代的主旋律。积极参与江西省第四届职工运动会、省直机关系列体育比赛和寻找“最美家庭”“逐梦新时代 巾帼绽芳华”读书活动。大力推进全民健身运动，紧贴干部职工需求，创新开展健康向上的文化体育活动，组建各类兴趣小组，丰富业余生活。组织开展全省财政系统干部职工文体活动，举办全厅干部职工迎春联欢会，进一步凝聚人心、激发干劲，展示财政干部良好形象。